

花蓮縣徵解地政規費

中華民國108年 1月

單位：新台幣元

規 費 名 稱	徵 收 數		解 庫 數		備 註
	本 月	本年累計	本 月	本年累計	
合 計	9,325,429	9,325,429	8,882,320	8,882,320	
土地法第65條登記費	144,678	144,678	130,211	130,211	
土地法第76條登記費	4,286,423	4,286,423	3,857,781	3,857,781	
書 狀 費	329,887	329,887	329,887	329,887	
登 記 罰 鍰	136,872	136,872	136,872	136,872	
地籍圖冊閱覽抄錄費	592,175	592,175	592,175	592,175	
複丈費及建物測量費	3,177,230	3,177,230	3,177,230	3,177,230	
地目變更勘查費	—	—	—	—	
電 傳 資 訊	110,344	110,344	110,344	110,344	
電 子 謄 本	498,555	498,555	498,555	498,555	
其 他	49,265	49,265	49,265	49,265	
提 存 登 記 儲 金	443,109	443,109	儲滿五年之登記儲金	—	
			儲滿五年之登記儲金-備註		
提 用 登 記 儲 金	—	—	提存登記儲金-備註		
			提用登記儲金-備註		

填表

審核

業務主管人員
主辦統計人員

機關首長

資料來源：依據各地政事務所辦理之各項業務所收之地政規費暨本府之電傳資訊資料彙編。
填表說明：本表編製2份，於完成會核程序並經機關長官核章後，1份自存，1份送市、縣(市)政府。

中華民國108年 2月12日 08:31:40 印製

花蓮縣花蓮地政事務所徵解地政規費(續1)

中華民國108年 1月

單位：新台幣元

規 費 名 稱	徵 收 數		解 庫 數		備 註
	本 月	本年累計	本 月	本年累計	
合 計	6,699,401	6,699,401	6,307,257	6,307,257	
土地法第65條登記費	88,739	88,739	79,865	79,865	退費 3,031元
土地法第76條登記費	3,832,701	3,832,701	3,449,431	3,449,431	退費11,770元
書 狀 費	229,487	229,487	229,487	229,487	退費 2,607元
登 記 罰 鍰	114,199	114,199	114,199	114,199	退費76,600元
地籍圖冊閱覽抄錄費	387,815	387,815	387,815	387,815	退費 1,200元
複丈費及建物測量費	2,018,230	2,018,230	2,018,230	2,018,230	退費80,280元
地目變更勘查費	—	—	—	—	退費 0元
電 傳 資 訊	—	—	—	—	
電 子 謄 本	—	—	—	—	退費 0元
其 他	28,230	28,230	28,230	28,230	退費 2,220元
提 存 登 記 儲 金	392,144	392,144	儲滿五年之登記儲金	—	
			儲滿五年之登記儲金—備註		
提 用 登 記 儲 金	—	—	提存登記儲金—備註	392,144	
			提用登記儲金—備註		

填表

審核

業務主管人員
主辦統計人員

機關首長

資料來源：依據各地政事務所辦理之各項業務所收之地政規費暨本府之電傳資訊資料彙編。
填表說明：本表編製2份，於完成會核程序並經機關長官核章後，1份自存，1份送市、縣(市)政府。

中華民國108年 2月12日 08:31:40 印製

花蓮縣鳳林地政事務所徵解地政規費(續2)

中華民國108年 1月 單位：新台幣元

規 費 名 稱	徵 收 數		解 庫 數		備 註
	本 月	本年累計	本 月	本年累計	
合 計	909,551	909,551	888,723	888,723	
土地法第65條登記費	2,477	2,477	2,230	2,230	
土地法第76條登記費	205,812	205,812	185,231	185,231	本月退112元
書 狀 費	41,520	41,520	41,520	41,520	本月退1280元
登 記 罰 鍰	20,677	20,677	20,677	20,677	
地籍圖冊閱覽抄錄費	59,365	59,365	59,365	59,365	
複丈費及建物測量費	572,600	572,600	572,600	572,600	本月退26600元
地 目 變 更 勘 查 費	—	—	—	—	
電 傳 資 訊	—	—	—	—	
電 子 謄 本	—	—	—	—	
其 他	7,100	7,100	7,100	7,100	
提 存 登 記 儲 金	20,828	20,828	儲滿五年之登記儲金	—	
			儲滿五年之登記儲金-備註		
提 用 登 記 儲 金	—	—	提存登記儲金—備註		
			提用登記儲金—備註		

填表	審核	業務主管人員 主辦統計人員	機關首長
----	----	------------------	------

資料來源：依據各地政事務所辦理之各項業務所收之地政規費暨本府之電傳資訊資料彙編。
填表說明：本表編製2份，於完成會核程序並經機關長官核章後，1份自存，1份送市、縣(市)政府。

花蓮縣玉里地政事務所徵解地政規費(續3完)

中華民國108年 1月

單位：新台幣元

規費名稱	徵收數		解庫數		備註
	本月	本年累計	本月	本年累計	
合計	1,107,578	1,107,578	1,077,441	1,077,441	
土地法第65條登記費	53,462	53,462	48,116	48,116	退 0
土地法第76條登記費	247,910	247,910	223,119	223,119	退 0
書狀費	58,880	58,880	58,880	58,880	退 80
登記罰鍰	1,996	1,996	1,996	1,996	退 0
地籍圖冊閱覽抄錄費	144,995	144,995	144,995	144,995	退 0
複丈費及建物測量費	586,400	586,400	586,400	586,400	退 32,200
地目變更勘查費	—	—	—	—	退 0
電傳資訊	—	—	—	—	
電子謄本	—	—	—	—	
其他	13,935	13,935	13,935	13,935	退 0
提存登記儲金	30,137	30,137	儲滿五年之登記儲金	—	
			儲滿五年之登記儲金-備註		
提用登記儲金	—	—	提存登記儲金-備註		
			提用登記儲金-備註		

填表

審核

業務主管人員
主辦統計人員

機關首長

資料來源：依據各地政事務所辦理之各項業務所收之地政規費暨本府之電傳資訊資料彙編。
填表說明：本表編製2份，於完成會核程序並經機關長官核章後，1份自存，1份送市、縣(市)政府。

中華民國108年 2月12日 08:31:41 印製

花蓮縣徵解地政規費

中華民國108年 2月

單位：新台幣元

規 費 名 稱	徵 收 數		解 庫 數		備 註
	本 月	本年累計	本 月	本年累計	
合 計	4,412,452	13,737,881	4,214,868	13,097,188	
土地法第65條登記費	92,606	237,284	83,346	213,557	
土地法第76條登記費	1,883,253	6,169,676	1,694,929	5,552,710	
書 狀 費	198,800	528,687	198,800	528,687	
登 記 罰 鍰	27,415	164,287	27,415	164,287	
地籍圖冊閱覽抄錄費	346,740	938,915	346,740	938,915	
複丈費及建物測量費	1,432,800	4,610,030	1,432,800	4,610,030	
地目變更勘查費	—	—	—	—	
電 傳 資 訊	60,517	170,861	60,517	170,861	
電 子 謄 本	334,936	833,491	334,936	833,491	
其 他	35,385	84,650	35,385	84,650	
提 存 登 記 儲 金	197,584	640,693	儲滿五年之登記儲金	—	
			儲滿五年之登記儲金-備註		
提 用 登 記 儲 金	—	—	提存登記儲金-備註		
			提用登記儲金-備註		

填表

審核

業務主管人員
主辦統計人員

機關首長

資料來源：依據各地政事務所辦理之各項業務所收之地政規費暨本府之電傳資訊資料彙編。
填表說明：本表編製2份，於完成會核程序並經機關長官核章後，1份自存，1份送市、縣(市)政府。

中華民國108年 3月 8日 10:00:07 印製

公開類
月報

每月終了後20日內編報

編製機關	花蓮縣政府(地政處)
表號	1112-04-05-2

花蓮縣花蓮地政事務所徵解地政規費(續1)

中華民國108年 2月

單位：新台幣元

規費名稱	徵收數		解庫數		備註
	本月	本年累計	本月	本年累計	
合計	3,079,793	9,779,194	2,900,108	9,207,365	
土地法第65條登記費	92,572	181,311	83,315	163,180	退費16,706元
土地法第76條登記費	1,704,278	5,536,979	1,533,850	4,983,281	退費 2,842元
書狀費	142,480	371,967	142,480	371,967	退費 1,360元
登記罰鍰	16,188	130,387	16,188	130,387	退費 0元
地籍圖冊閱覽抄錄費	246,695	634,510	246,695	634,510	退費 1,200元
複丈費及建物測量費	856,400	2,874,630	856,400	2,874,630	退費80,000元
地目變更勘查費	—	—	—	—	退費 0元
電傳資訊	—	—	—	—	
電子謄本	—	—	—	—	退費 0元
其他	21,180	49,410	21,180	49,410	退費 1,240元
提存登記儲金	179,685	571,829	儲滿五年之登記儲金	—	
			儲滿五年之登記儲金-備註		
提用登記儲金	—	—	提存登記儲金-備註	179,685	
			提用登記儲金-備註		

填表

審核

業務主管人員
主辦統計人員

機關首長

資料來源：依據各地政事務所辦理之各項業務所收之地政規費暨本府之電傳資訊資料彙編。
填表說明：本表編製2份，於完成會核程序並經機關長官核章後，1份自存，1份送市、縣(市)政府。

中華民國108年 3月 8日 10:00:07 印製

花蓮縣鳳林地政事務所徵解地政規費(續2)

中華民國108年 2月 單位：新台幣元

規 費 名 稱	徵 收 數		解 庫 數		備 註
	本 月	本年累計	本 月	本年累計	
合 計	385,753	1,295,304	380,262	1,268,985	
土地法第65條登記費	—	2,477	—	2,230	
土地法第76條登記費	54,916	260,728	49,425	234,656	本月退116元
書 狀 費	27,360	68,880	27,360	68,880	本月退640元
登 記 罰 鍰	5,512	26,189	5,512	26,189	
地籍圖冊閱覽抄錄費	33,655	93,020	33,655	93,020	
複丈費及建物測量費	256,800	829,400	256,800	829,400	本月退17760元
地 目 變 更 勘 查 費	—	—	—	—	
電 傳 資 訊	—	—	—	—	
電 子 謄 本	—	—	—	—	
其 他	7,510	14,610	7,510	14,610	
提 存 登 記 儲 金	5,491	26,319	儲 滿 五 年 之 登 記 儲 金	—	
			儲滿五年之登記儲金-備註		
提 用 登 記 儲 金	—	—	提 存 登 記 儲 金 — 備 註		
			提 用 登 記 儲 金 — 備 註		

填表 審核 業務主管人員 機關首長
主辦統計人員

資料來源：依據各地政事務所辦理之各項業務所收之地政規費暨本府之電傳資訊資料彙編。
填表說明：本表編製2份，於完成會核程序並經機關長官核章後，1份自存，1份送市、縣(市)政府。
中華民國108年 3月 8日 10:00:08 印製

花蓮縣玉里地政事務所徵解地政規費(續3完)

中華民國108年 2月

單位：新台幣元

規 費 名 稱	徵 收 數		解 庫 數		備 註
	本 月	本年累計	本 月	本年累計	
合 計	551,453	1,659,031	539,045	1,616,486	
土地法第65條登記費	34	53,496	31	48,147	退 0
土地法第76條登記費	124,059	371,969	111,654	334,773	退 805
書 狀 費	28,960	87,840	28,960	87,840	退 400
登 記 罰 鍰	5,715	7,711	5,715	7,711	退 0
地籍圖冊閱覽抄錄費	66,390	211,385	66,390	211,385	退 80
複丈費及建物測量費	319,600	906,000	319,600	906,000	退 24,800
地目變更勘查費	—	—	—	—	退 0
電 傳 資 訊	—	—	—	—	
電 子 謄 本	—	—	—	—	退 0
其 他	6,695	20,630	6,695	20,630	退 840
提 存 登 記 儲 金	12,408	42,545	儲滿五年之登記儲金	—	
			儲滿五年之登記儲金-備註		
提 用 登 記 儲 金	—	—	提存登記儲金-備註		
			提用登記儲金-備註		

填表

審核

業務主管人員
主辦統計人員

機關首長

資料來源：依據各地政事務所辦理之各項業務所收之地政規費暨本府之電傳資訊資料彙編。
填表說明：本表編製2份，於完成會核程序並經機關長官核章後，1份自存，1份送市、縣(市)政府。

中華民國108年 3月 8日 10:00:08 印製

花蓮縣徵解地政規費

中華民國108年 3月

單位：新台幣元

規 費 名 稱	徵 收 數		解 庫 數		備 註
	本 月	本年累計	本 月	本年累計	
合 計	9,759,551	23,497,432	9,229,882	22,327,070	
土地法第65條登記費	530,200	767,484	477,182	690,739	
土地法第76條登記費	4,766,516	10,936,192	4,289,865	9,842,575	
書 狀 費	287,820	816,507	287,820	816,507	
登 記 罰 鍰	100,082	264,369	100,082	264,369	
地籍圖冊閱覽抄錄費	792,715	1,731,630	792,715	1,731,630	
複丈費及建物測量費	2,445,160	7,055,190	2,445,160	7,055,190	
地 目 變 更 勘 查 費	—	—	—	—	
電 傳 資 訊	104,978	275,839	104,978	275,839	
電 子 謄 本	654,403	1,487,894	654,403	1,487,894	
其 他	77,677	162,327	77,677	162,327	
提 存 登 記 儲 金	529,669	1,170,362	儲滿五年之登記儲金	—	
			儲滿五年之登記儲金-備註		
提 用 登 記 儲 金	—	—	提存登記儲金-備註		
			提用登記儲金-備註		

填表

審核

業務主管人員
主辦統計人員

機關首長

資料來源：依據各地政事務所辦理之各項業務所收之地政規費暨本府之電傳資訊資料彙編。
填表說明：本表編製2份，於完成會核程序並經機關長官核章後，1份自存，1份送市、縣(市)政府。

中華民國108年 4月 6日 10:59:21 印製

花蓮縣花蓮地政事務所徵解地政規費(續1)

中華民國108年 3月

單位：新台幣元

規費名稱	徵收數		解庫數		備註
	本月	本年累計	本月	本年累計	
合計	7,198,798	16,977,992	6,708,131	15,915,496	
土地法第65條登記費	468,463	649,774	421,617	584,797	退費 1,783元
土地法第76條登記費	4,438,211	9,975,190	3,994,390	8,977,671	退費 20,592元
書狀費	217,600	589,567	217,600	589,567	退費 2,320元
登記罰鍰	69,723	200,110	69,723	200,110	退費 0元
地籍圖冊閱覽抄錄費	417,055	1,051,565	417,055	1,051,565	退費 1,200元
複丈費及建物測量費	1,528,960	4,403,590	1,528,960	4,403,590	退費 70,200元
地目變更勘查費	—	—	—	—	退費 0元
電傳資訊	—	—	—	—	
電子謄本	—	—	—	—	退費 0元
其他	58,786	108,196	58,786	108,196	退費 1,910元
提存登記儲金	490,667	1,062,496	儲滿五年之登記儲金	—	
			儲滿五年之登記儲金-備註		
提用登記儲金	—	—	提存登記儲金-備註	490,667	
			提用登記儲金-備註	0	

填表

審核

業務主管人員
主辦統計人員

機關首長

資料來源：依據各地政事務所辦理之各項業務所收之地政規費暨本府之電傳資訊資料彙編。
填表說明：本表編製2份，於完成會核程序並經機關長官核章後，1份自存，1份送市、縣(市)政府。

中華民國108年 4月 6日 10:59:22 印製

花蓮縣鳳林地政事務所徵解地政規費(續2)

中華民國108年 3月

單位：新台幣元

規費名稱	徵收數		解庫數		備註
	本月	本年累計	本月	本年累計	
合計	818,135	2,113,439	802,345	2,071,330	
土地法第65條登記費	1,028	3,505	926	3,156	本月退131元
土地法第76條登記費	156,880	417,608	141,192	375,848	
書狀費	23,900	92,780	23,900	92,780	本月退1680元
登記罰鍰	5,926	32,115	5,926	32,115	
地籍圖冊閱覽抄錄費	131,760	224,780	131,760	224,780	本月退200元
複丈費及建物測量費	488,800	1,318,200	488,800	1,318,200	本月退35400元
地目變更勘查費	—	—	—	—	
電傳資訊	—	—	—	—	
電子謄本	—	—	—	—	
其他	9,841	24,451	9,841	24,451	
提存登記儲金	15,790	42,109	儲滿五年之登記儲金	—	
			儲滿五年之登記儲金-備註		
提用登記儲金	—	—	提存登記儲金-備註		
			提用登記儲金-備註		

填表

審核

業務主管人員
主辦統計人員

機關首長

資料來源：依據各地政事務所辦理之各項業務所收之地政規費暨本府之電傳資訊資料彙編。
 填表說明：本表編製2份，於完成會核程序並經機關長官核章後，1份自存，1份送市、縣(市)政府。

中華民國108年 4月 6日 10:59:22 印製

花蓮縣玉里地政事務所徵解地政規費(續3完)

中華民國108年 3月

單位：新台幣元

規 費 名 稱	徵 收 數		解 庫 數		備 註
	本 月	本年累計	本 月	本年累計	
合 計	983,237	2,642,268	960,025	2,576,511	
土地法第65條登記費	60,709	114,205	54,639	102,786	退 18
土地法第76條登記費	171,425	543,394	154,283	489,056	退 330
書 狀 費	46,320	134,160	46,320	134,160	退 480
登 記 罰 鍰	24,433	32,144	24,433	32,144	退 2,548
地籍圖冊閱覽抄錄費	243,900	455,285	243,900	455,285	退 40
複丈費及建物測量費	427,400	1,333,400	427,400	1,333,400	退 23,600
地 目 變 更 勘 查 費	—	—	—	—	退 0
電 傳 資 訊	—	—	—	—	
電 子 謄 本	—	—	—	—	
其 他	9,050	29,680	9,050	29,680	退 120
提 存 登 記 儲 金	23,212	65,757	儲滿五年之登記儲金	—	
			儲滿五年之登記儲金-備註		
提 用 登 記 儲 金	—	—	提存登記儲金-備註		
			提用登記儲金-備註		

填表

審核

業務主管人員
主辦統計人員

機關首長

資料來源：依據各地政事務所辦理之各項業務所收之地政規費暨本府之電傳資訊資料彙編。
填表說明：本表編製2份，於完成會核程序並經機關長官核章後，1份自存，1份送市、縣(市)政府。

中華民國108年 4月 6日 10:59:23 印製

花蓮縣徵解地政規費

中華民國108年 4月

單位：新台幣元

規 費 名 稱	徵 收 數		解 庫 數		備 註
	本 月	本年累計	本 月	本年累計	
合 計	7,510,622	31,008,054	7,154,221	29,481,291	
土地法第65條登記費	128,616	896,100	115,756	806,495	
土地法第76條登記費	3,435,417	14,371,609	3,091,876	12,934,451	
書 狀 費	313,120	1,129,627	313,120	1,129,627	
登 記 罰 鍰	91,497	355,866	91,497	355,866	
地籍圖冊閱覽抄錄費	482,006	2,213,636	482,006	2,213,636	
複丈費及建物測量費	2,405,800	9,460,990	2,405,800	9,460,990	
地 目 變 更 勘 查 費	—	—	—	—	
電 傳 資 訊	100,530	376,369	100,530	376,369	
電 子 謄 本	476,049	1,963,943	476,049	1,963,943	
其 他	77,587	239,914	77,587	239,914	
提 存 登 記 儲 金	356,401	1,526,763	儲 滿 五 年 之 登 記 儲 金	—	
			儲滿五年之登記儲金-備註		
提 用 登 記 儲 金	—	—	提 存 登 記 儲 金 — 備 註		
			提 用 登 記 儲 金 — 備 註		

填表

審核

業務主管人員
主辦統計人員

機關首長

資料來源：依據各地政事務所辦理之各項業務所收之地政規費暨本府之電傳資訊資料彙編。
填表說明：本表編製2份，於完成會核程序並經機關長官核章後，1份自存，1份送市、縣(市)政府。

中華民國108年 5月 6日 13:46:06 印製

花蓮縣花蓮地政事務所徵解地政規費(續1)

中華民國108年 4月

單位：新台幣元

規 費 名 稱	徵 收 數		解 庫 數		備 註
	本 月	本年累計	本 月	本年累計	
合 計	5,394,422	22,372,414	5,062,193	20,977,689	
土地法第65條登記費	124,177	773,951	111,760	696,557	退費 139元
土地法第76條登記費	3,198,122	13,173,312	2,878,310	11,855,981	退費 9,247元
書 狀 費	232,240	821,807	232,240	821,807	退費 2,320元
登 記 罰 鍰	63,500	263,610	63,500	263,610	退費 0元
地籍圖冊閱覽抄錄費	351,101	1,402,666	351,101	1,402,666	退費 0元
複丈費及建物測量費	1,379,600	5,783,190	1,379,600	5,783,190	退費101,800元
地目變更勘查費	—	—	—	—	退費 0元
電 傳 資 訊	—	—	—	—	
電 子 謄 本	—	—	—	—	退費 0元
其 他	45,682	153,878	45,682	153,878	退費 4,100元
提 存 登 記 儲 金	332,229	1,394,725	儲滿五年之登記儲金	—	
			儲滿五年之登記儲金-備註		
提 用 登 記 儲 金	—	—	提存登記儲金—備註	332,229	
			提用登記儲金—備註		

填表

審核

業務主管人員
主辦統計人員

機關首長

資料來源：依據各地政事務所辦理之各項業務所收之地政規費暨本府之電傳資訊資料彙編。
填表說明：本表編製2份，於完成會核程序並經機關長官核章後，1份自存，1份送市、縣(市)政府。

中華民國108年 5月 6日 13:46:11 印製

花蓮縣鳳林地政事務所徵解地政規費(續2)

中華民國108年 4月 單位：新台幣元

規 費 名 稱	徵 收 數		解 庫 數		備 註
	本 月	本年累計	本 月	本年累計	
合 計	764,283	2,877,722	754,329	2,825,659	
土地法第65條登記費	1,462	4,967	1,316	4,472	
土地法第76條登記費	98,081	515,689	88,273	464,121	本月退20元
書 狀 費	40,000	132,780	40,000	132,780	本月退720元
登 記 罰 鍰	20,585	52,700	20,585	52,700	
地籍圖冊閱覽抄錄費	54,745	279,525	54,745	279,525	
複丈費及建物測量費	530,200	1,848,400	530,200	1,848,400	本月退41800元
地 目 變 更 勘 查 費	—	—	—	—	
電 傳 資 訊	—	—	—	—	
電 子 謄 本	—	—	—	—	
其 他	19,210	43,661	19,210	43,661	
提 存 登 記 儲 金	9,954	52,063	儲 滿 五 年 之 登 記 儲 金	—	
			儲滿五年之登記儲金-備註		
提 用 登 記 儲 金	—	—	提 存 登 記 儲 金 — 備 註		
			提 用 登 記 儲 金 — 備 註		

填表 審核 業務主管人員 機關首長
主辦統計人員

資料來源：依據各地政事務所辦理之各項業務所收之地政規費暨本府之電傳資訊資料彙編。
填表說明：本表編製2份，於完成會核程序並經機關長官核章後，1份自存，1份送市、縣(市)政府。

中華民國108年 5月 6日 13:46:17 印製

花蓮縣玉里地政事務所徵解地政規費(續3完)

中華民國108年 4月

單位：新台幣元

規 費 名 稱	徵 收 數		解 庫 數		備 註
	本 月	本年累計	本 月	本年累計	
合 計	775,338	3,417,606	761,120	3,337,631	
土地法第65條登記費	2,977	117,182	2,680	105,466	退 0
土地法第76條登記費	139,214	682,608	125,293	614,349	退 0
書 狀 費	40,880	175,040	40,880	175,040	退 480
登 記 罰 鍰	7,412	39,556	7,412	39,556	退 0
地籍圖冊閱覽抄錄費	76,160	531,445	76,160	531,445	退 120
複丈費及建物測量費	496,000	1,829,400	496,000	1,829,400	退 14,600
地目變更勘查費	—	—	—	—	退 0
電 傳 資 訊	—	—	—	—	
電 子 謄 本	—	—	—	—	退 0
其 他	12,695	42,375	12,695	42,375	退 0
提 存 登 記 儲 金	14,218	79,975	儲滿五年之登記儲金	—	
			儲滿五年之登記儲金-備註		
提 用 登 記 儲 金	—	—	提存登記儲金-備註		
			提用登記儲金-備註		

填表

審核

業務主管人員
主辦統計人員

機關首長

資料來源：依據各地政事務所辦理之各項業務所收之地政規費暨本府之電傳資訊資料彙編。
填表說明：本表編製2份，於完成會核程序並經機關長官核章後，1份自存，1份送市、縣(市)政府。

中華民國108年 5月 6日 13:46:22 印製

花蓮縣徵解地政規費

中華民國108年 5月

單位：新台幣元

規費名稱	徵收數		解庫數		備註
	本月	本年累計	本月	本年累計	
合計	8,500,783	39,508,837	8,085,448	37,566,739	
土地法第65條登記費	216,668	1,112,768	195,002	1,001,497	
土地法第76條登記費	3,936,708	18,308,317	3,543,039	16,477,490	
書狀費	347,000	1,476,627	347,000	1,476,627	
登記罰鍰	257,281	613,147	257,281	613,147	
地籍圖冊閱覽抄錄費	535,965	2,749,601	535,965	2,749,601	
複丈費及建物測量費	2,504,334	11,965,324	2,504,334	11,965,324	
地目變更勘查費	—	—	—	—	
電傳資訊	137,260	513,629	137,260	513,629	
電子謄本	506,395	2,470,338	506,395	2,470,338	
其他	59,172	299,086	59,172	299,086	
提存登記儲金	415,335	1,942,098	儲滿五年之登記儲金	—	
			儲滿五年之登記儲金-備註		
提用登記儲金	—	—	提存登記儲金—備註		
			提用登記儲金—備註		

填表 審核 業務主管人員 主辦統計人員 機關首長

資料來源：依據各地政事務所辦理之各項業務所收之地政規費暨本府之電傳資訊資料彙編。
填表說明：本表編製2份，於完成會核程序並經機關長官核章後，1份自存，1份送市、縣(市)政府。

中華民國108年 6月10日 13:45:11 印製

花蓮縣花蓮地政事務所徵解地政規費(續1)

中華民國108年 5月

單位：新台幣元

規 費 名 稱	徵 收 數		解 庫 數		備 註
	本 月	本年累計	本 月	本年累計	
合 計	5,920,209	28,292,623	5,543,883	26,521,572	
土地法第65條登記費	138,490	912,441	124,641	821,198	退費130,846元
土地法第76條登記費	3,624,775	16,798,087	3,262,298	15,118,279	退費 25,519元
書 狀 費	243,760	1,065,567	243,760	1,065,567	退費 6,400元
登 記 罰 鍰	177,308	440,918	177,308	440,918	退費 0元
地籍圖冊閱覽抄錄費	404,480	1,807,146	404,480	1,807,146	退費 2,800元
複丈費及建物測量費	1,297,600	7,080,790	1,297,600	7,080,790	退費155,650元
地目變更勘查費	—	—	—	—	退費 0元
電 傳 資 訊	—	—	—	—	
電 子 謄 本	—	—	—	—	退費 0元
其 他	33,796	187,674	33,796	187,674	退費 8,080元
提 存 登 記 儲 金	376,326	1,771,051	儲滿五年之登記儲金	—	
			儲滿五年之登記儲金-備註		
提 用 登 記 儲 金	—	—	提存登記儲金—備註	376,326	
			提用登記儲金—備註	0	

填表

審核

業務主管人員
主辦統計人員

機關首長

資料來源：依據各地政事務所辦理之各項業務所收之地政規費暨本府之電傳資訊資料彙編。
填表說明：本表編製2份，於完成會核程序並經機關長官核章後，1份自存，1份送市、縣(市)政府。

中華民國108年 6月10日 13:45:16 印製

花蓮縣鳳林地政事務所徵解地政規費(續2)

中華民國108年 5月

單位：新台幣元

規 費 名 稱	徵 收 數		解 庫 數		備 註
	本 月	本年累計	本 月	本年累計	
合 計	875,619	3,753,341	857,737	3,683,396	
土地法第65條登記費	39,402	44,369	35,462	39,934	本月退227元
土地法第76條登記費	139,427	655,116	125,485	589,606	本月退450元
書 狀 費	53,960	186,740	53,960	186,740	本月退640元
登 記 罰 鍰	65,181	117,881	65,181	117,881	
地籍圖冊閱覽抄錄費	53,335	332,860	53,335	332,860	
複丈費及建物測量費	512,934	2,361,334	512,934	2,361,334	本月退57200元
地目變更勘查費	—	—	—	—	
電 傳 資 訊	—	—	—	—	
電 子 謄 本	—	—	—	—	
其 他	11,380	55,041	11,380	55,041	
提 存 登 記 儲 金	17,882	69,945	儲 滿 五 年 之 登 記 儲 金	—	
			儲 滿 五 年 之 登 記 儲 金 - 備 註		
提 用 登 記 儲 金	—	—	提 存 登 記 儲 金 - 備 註		
			提 用 登 記 儲 金 - 備 註		

填表

審核

業務主管人員
主辦統計人員

機關首長

資料來源：依據各地政事務所辦理之各項業務所收之地政規費暨本府之電傳資訊資料彙編。
填表說明：本表編製2份，於完成會核程序並經機關長官核章後，1份自存，1份送市、縣(市)政府。

中華民國108年 6月10日 13:45:21 印製

花蓮縣玉里地政事務所徵解地政規費(續3完)

中華民國108年 5月

單位：新台幣元

規 費 名 稱	徵 收 數		解 庫 數		備 註
	本 月	本年累計	本 月	本年累計	
合 計	1,061,300	4,478,906	1,040,173	4,377,804	
土地法第65條登記費	38,776	155,958	34,899	140,365	退 0
土地法第76條登記費	172,506	855,114	155,256	769,605	退 160
書 狀 費	49,280	224,320	49,280	224,320	退 800
登 記 罰 鍰	14,792	54,348	14,792	54,348	退 1,456
地籍圖冊閱覽抄錄費	78,150	609,595	78,150	609,595	退 140
複丈費及建物測量費	693,800	2,523,200	693,800	2,523,200	退 17,200
地 目 變 更 勘 查 費	—	—	—	—	退 0
電 傳 資 訊	—	—	—	—	
電 子 謄 本	—	—	—	—	退 0
其 他	13,996	56,371	13,996	56,371	退 0
提 存 登 記 儲 金	21,127	101,102	儲 滿 五 年 之 登 記 儲 金	—	
			儲 滿 五 年 之 登 記 儲 金 - 備 註		
提 用 登 記 儲 金	—	—	提 存 登 記 儲 金 - 備 註		
			提 用 登 記 儲 金 - 備 註		

填表

審核

業務主管人員
主辦統計人員

機關首長

資料來源：依據各地政事務所辦理之各項業務所收之地政規費暨本府之電傳資訊資料彙編。
填表說明：本表編製2份，於完成會核程序並經機關長官核章後，1份自存，1份送市、縣(市)政府。

中華民國108年 6月10日 13:45:25 印製

花蓮縣徵解地政規費

中華民國108年 6月

單位：新台幣元

規 費 名 稱	徵 收 數		解 庫 數		備 註
	本 月	本年累計	本 月	本年累計	
合 計	6,348,743	45,857,580	6,040,857	43,607,596	
土地法第65條登記費	111,140	1,223,908	100,026	1,101,523	
土地法第76條登記費	2,967,734	21,276,051	2,670,962	19,148,452	
書 狀 費	285,360	1,761,987	285,360	1,761,987	
登 記 罰 鍰	56,566	669,713	56,566	669,713	
地籍圖冊閱覽抄錄費	481,294	3,230,895	481,294	3,230,895	
複丈費及建物測量費	1,854,800	13,820,124	1,854,800	13,820,124	
地 目 變 更 勘 查 費	—	—	—	—	
電 傳 資 訊	108,374	622,003	108,374	622,003	
電 子 謄 本	416,654	2,886,992	416,654	2,886,992	
其 他	66,821	365,907	66,821	365,907	
提 存 登 記 儲 金	307,886	2,249,984	儲滿五年之登記儲金	—	
			儲滿五年之登記儲金-備註		
提 用 登 記 儲 金	—	—	提存登記儲金—備註		
			提用登記儲金—備註		

填表

審核

業務主管人員
主辦統計人員

機關首長

資料來源：依據各地政事務所辦理之各項業務所收之地政規費暨本局之電傳資訊資料彙編。
填表說明：本表編製2份，於完成會核程序並經機關長官核章後，1份自存，1份送市、縣(市)政府。

中華民國108年 7月 6日 12:23:20 印製

花蓮縣花蓮地政事務所徵解地政規費(續1)

中華民國108年 6月

單位：新台幣元

規 費 名 稱	徵 收 數		解 庫 數		備 註
	本 月	本年累計	本 月	本年累計	
合 計	4,487,948	32,780,571	4,209,632	30,731,204	
土地法第65條登記費	60,246	972,687	54,221	875,419	退費 2,176元
土地法第76條登記費	2,722,914	19,521,001	2,450,623	17,568,902	退費 6,762元
書 狀 費	197,840	1,263,407	197,840	1,263,407	退費 1,120元
登 記 罰 鍰	43,766	484,684	43,766	484,684	退費 0元
地籍圖冊閱覽抄錄費	366,184	2,173,330	366,184	2,173,330	退費 590元
複丈費及建物測量費	1,069,400	8,150,190	1,069,400	8,150,190	退費61,200元
地目變更勘查費	—	—	—	—	退費 0元
電 傳 資 訊	—	—	—	—	
電 子 謄 本	—	—	—	—	退費 0元
其 他	27,598	215,272	27,598	215,272	退費 2,800元
提 存 登 記 儲 金	278,316	2,049,367	儲滿五年之登記儲金	—	
			儲滿五年之登記儲金-備註		
提 用 登 記 儲 金	—	—	提存登記儲金—備註	278,316	
			提用登記儲金—備註	0	

填表

審核

業務主管人員
主辦統計人員

機關首長

資料來源：依據各地政事務所辦理之各項業務所收之地政規費暨本府之電傳資訊資料彙編。
填表說明：本表編製2份，於完成會核程序並經機關長官核章後，1份自存，1份送市、縣(市)政府。

中華民國108年 7月 6日 12:23:25 印製

花蓮縣鳳林地政事務所徵解地政規費(續2)

中華民國108年 6月

單位：新台幣元

規 費 名 稱	徵 收 數		解 庫 數		備 註
	本 月	本年累計	本 月	本年累計	
合 計	517,267	4,270,608	506,464	4,189,860	
土地法第65條登記費	—	44,369	—	39,934	
土地法第76條登記費	108,032	763,148	97,229	686,835	本月退221元
書 狀 費	41,840	228,580	41,840	228,580	本月退160元
登 記 罰 鍰	9,601	127,482	9,601	127,482	
地籍圖冊閱覽抄錄費	39,620	372,480	39,620	372,480	
複丈費及建物測量費	305,600	2,666,934	305,600	2,666,934	本月退33800元
地 目 變 更 勘 查 費	—	—	—	—	
電 傳 資 訊	—	—	—	—	
電 子 謄 本	—	—	—	—	
其 他	12,574	67,615	12,574	67,615	
提 存 登 記 儲 金	10,803	80,748	儲滿五年之登記儲金	—	
			儲滿五年之登記儲金-備註		
提 用 登 記 儲 金	—	—	提存登記儲金—備註		
			提用登記儲金—備註		

填表

審核

業務主管人員
主辦統計人員

機關首長

資料來源：依據各地政事務所辦理之各項業務所收之地政規費暨本府之電傳資訊資料彙編。
填表說明：本表編製2份，於完成會核程序並經機關長官核章後，1份自存，1份送市、縣(市)政府。

中華民國108年 7月 6日 12:23:29 印製

花蓮縣玉里地政事務所徵解地政規費(續3完)

中華民國108年 6月

單位：新台幣元

規 費 名 稱	徵 收 數		解 庫 數		備 註
	本 月	本年累計	本 月	本年累計	
合 計	818,500	5,297,406	799,733	5,177,537	
土地法第65條登記費	50,894	206,852	45,805	186,170	退 608
土地法第76條登記費	136,788	991,902	123,110	892,715	退 11
書 狀 費	45,680	270,000	45,680	270,000	退 800
登 記 罰 鍰	3,199	57,547	3,199	57,547	退 220
地籍圖冊閱覽抄錄費	75,490	685,085	75,490	685,085	退 160
複丈費及建物測量費	479,800	3,003,000	479,800	3,003,000	退 25,200
地目變更勘查費	—	—	—	—	退 0
電 傳 資 訊	—	—	—	—	
電 子 謄 本	—	—	—	—	
其 他	26,649	83,020	26,649	83,020	退 900
提 存 登 記 儲 金	18,767	119,869	儲滿五年之登記儲金	—	
			儲滿五年之登記儲金-備註		
提 用 登 記 儲 金	—	—	提存登記儲金-備註		
			提用登記儲金-備註		

填表

審核

業務主管人員
主辦統計人員

機關首長

資料來源：依據各地政事務所辦理之各項業務所收之地政規費暨本府之電傳資訊資料彙編。
 填表說明：本表編製2份，於完成會核程序並經機關長官核章後，1份自存，1份送市、縣(市)政府。

中華民國108年 7月 6日 12:23:33 印製

花蓮縣徵解地政規費

中華民國108年 7月

單位：新台幣元

規 費 名 稱	徵 收 數		解 庫 數		備 註
	本 月	本年累計	本 月	本年累計	
合 計	8,806,252	54,663,832	8,135,645	51,743,241	
土地法第65條登記費	301,197	1,525,105	259,830	1,361,353	
土地法第76條登記費	4,176,092	25,452,143	3,546,852	22,695,304	
書 狀 費	356,220	2,118,207	356,220	2,118,207	
登 記 罰 鍰	166,918	836,631	166,918	836,631	
地籍圖冊閱覽抄錄費	474,965	3,705,860	474,965	3,705,860	
複丈費及建物測量費	2,655,587	16,475,711	2,655,587	16,475,711	
地 目 變 更 勘 查 費	—	—	—	—	
電 傳 資 訊	116,055	738,058	116,055	738,058	
電 子 謄 本	495,618	3,382,610	495,618	3,382,610	
其 他	63,600	429,507	63,600	429,507	
提 存 登 記 儲 金	447,726	2,697,710	儲滿五年之登記儲金	—	
			儲滿五年之登記儲金-備註		
提 用 登 記 儲 金	—	—	提存登記儲金—備註		
			提用登記儲金—備註		

填表

審核

業務主管人員
主辦統計人員

機關首長

資料來源：依據各地政事務所辦理之各項業務所收之地政規費暨本府之電傳資料彙編。
填表說明：本表編製2份，於完成會核程序並經機關長官核章後，1份自存，1份送市、縣(市)政府。

中華民國108年 8月 9日 15:45:26 印製

花蓮縣花蓮地政事務所徵解地政規費(續1)

中華民國108年 7月

單位：新台幣元

規 費 名 稱	徵 收 數		解 庫 數		備 註
	本 月	本年累計	本 月	本年累計	
合 計	5,886,028	38,666,599	5,500,149	36,231,353	
土地法第65條登記費	245,828	1,218,515	221,246	1,096,665	退費44060元
土地法第76條登記費	3,612,969	23,133,970	3,251,672	20,820,574	退費31806元
書 狀 費	251,540	1,514,947	251,540	1,514,947	退費2000元
登 記 罰 鍰	98,376	583,060	98,376	583,060	退費0元
地籍圖冊閱覽抄錄費	362,965	2,536,295	362,965	2,536,295	退費1200元
複丈費及建物測量費	1,277,280	9,427,470	1,277,280	9,427,470	退費129000元
地 目 變 更 勘 查 費	—	—	—	—	
電 傳 資 訊	—	—	—	—	
電 子 謄 本	—	—	—	—	
其 他	37,070	252,342	37,070	252,342	退費9520元
提 存 登 記 儲 金	385,879	2,435,246	儲滿五年之登記儲金	—	
			儲滿五年之登記儲金-備註		
提 用 登 記 儲 金	—	—	提存登記儲金-備註	385879	
			提用登記儲金-備註		

填表

審核

業務主管人員
主辦統計人員

機關首長

資料來源：依據各地政事務所辦理之各項業務所收之地政規費暨本府之電傳資訊資料彙編。
 填表說明：本表編製2份，於完成會核程序並經機關長官核章後，1份自存，1份送市、縣(市)政府。

中華民國108年 8月 9日 15:45:31 印製

花蓮縣鳳林地政事務所徵解地政規費(續2)

中華民國108年 7月 單位：新台幣元

規 費 名 稱	徵 收 數		解 庫 數		備 註
	本 月	本年累計	本 月	本年累計	
合 計	773,655	5,044,263	522,915	4,712,775	
土地法第65條登記費	14,061	58,430	1,406	41,340	
土地法第76條登記費	264,538	1,027,686	26,453	713,288	
書 狀 費	42,760	271,340	42,760	271,340	本月退480元
登 記 罰 鍰	27,694	155,176	27,694	155,176	
地籍圖冊閱覽抄錄費	38,520	411,000	38,520	411,000	
複丈費及建物測量費	372,907	3,039,841	372,907	3,039,841	本月退29000元
地 目 變 更 勘 查 費	—	—	—	—	
電 傳 資 訊	—	—	—	—	
電 子 謄 本	—	—	—	—	
其 他	13,175	80,790	13,175	80,790	
提 存 登 記 儲 金	27,859	108,607	儲 滿 五 年 之 登 記 儲 金	—	
			儲 滿 五 年 之 登 記 儲 金-備 註		
提 用 登 記 儲 金	—	—	提 存 登 記 儲 金 — 備 註		
			提 用 登 記 儲 金 — 備 註		

填表	審核	業務主管人員 主辦統計人員	機關首長
----	----	------------------	------

花蓮縣玉里地政事務所徵解地政規費(續3完)

中華民國108年 7月

單位：新台幣元

規 費 名 稱	徵 收 數		解 庫 數		備 註
	本 月	本年累計	本 月	本年累計	
合 計	1,534,896	6,832,302	1,500,908	6,678,445	
土地法第65條登記費	41,308	248,160	37,178	223,348	退 0
土地法第76條登記費	298,585	1,290,487	268,727	1,161,442	退 150
書 狀 費	61,920	331,920	61,920	331,920	退 640
登 記 罰 鍰	40,848	98,395	40,848	98,395	退 0
地籍圖冊閱覽抄錄費	73,480	758,565	73,480	758,565	退 100
複丈費及建物測量費	1,005,400	4,008,400	1,005,400	4,008,400	退 43,000
地 目 變 更 勘 查 費	—	—	—	—	退 0
電 傳 資 訊	—	—	—	—	
電 子 謄 本	—	—	—	—	
其 他	13,355	96,375	13,355	96,375	退 1,020
提 存 登 記 儲 金	33,988	153,857	儲 滿 五 年 之 登 記 儲 金	—	
			儲 滿 五 年 之 登 記 儲 金-備 註		
提 用 登 記 儲 金	—	—	提 存 登 記 儲 金-備 註		
			提 用 登 記 儲 金-備 註		

填表

審核

業務主管人員
主辦統計人員

機關首長

資料來源：依據各地政事務所辦理之各項業務所收之地政規費暨本府之電傳資訊資料彙編。
填表說明：本表編製2份，於完成會核程序並經機關長官核章後，1份自存，1份送市、縣(市)政府。

中華民國108年 8月 9日 15:45:41 印製

花蓮縣徵解地政規費

中華民國108年 8月

單位：新台幣元

規 費 名 稱	徵 收 數		解 庫 數		備 註
	本 月	本年累計	本 月	本年累計	
合 計	9,324,828	63,988,660	8,750,768	60,494,009	
土地法第65條登記費	281,661	1,806,766	253,496	1,614,849	
土地法第76條登記費	5,458,961	30,911,104	4,913,066	27,608,370	
書 狀 費	316,000	2,434,207	316,000	2,434,207	
登 記 罰 鍰	90,515	927,146	90,515	927,146	
地籍圖冊閱覽抄錄費	444,860	4,150,720	444,860	4,150,720	
複丈費及建物測量費	2,088,760	18,564,471	2,088,760	18,564,471	
地目變更勘查費	—	—	—	—	
電 傳 資 訊	102,765	840,823	102,765	840,823	
電 子 謄 本	473,462	3,856,072	473,462	3,856,072	
其 他	67,844	497,351	67,844	497,351	
提 存 登 記 儲 金	574,061	3,271,771	儲 滿 五 年 之 登 記 儲 金	—	
			儲滿五年之登記儲金-備註		
提 用 登 記 儲 金	—	—	提 存 登 記 儲 金 — 備 註		
			提 用 登 記 儲 金 — 備 註		

填表

審核

業務主管人員
主辦統計人員

機關首長

資料來源：依據各地政事務所辦理之各項業務所收之地政規費暨本府電傳資訊資料彙編。
填表說明：本表編製2份，於完成會核程序並經機關長官核章後，1份自存，1份送市、縣(市)政府。

中華民國108年 9月 5日 13:45:01 印製

花蓮縣花蓮地政事務所徵解地政規費(續1)

中華民國108年 8月

單位：新台幣元

規費名稱	徵收數		解庫數		備註
	本月	本年累計	本月	本年累計	
合計	7,101,054	45,767,653	6,575,597	42,806,950	
土地法第65條登記費	196,222	1,414,737	176,600	1,273,265	退費34572元
土地法第76條登記費	5,058,350	28,192,320	4,552,515	25,373,089	退費7224元
書狀費	235,280	1,750,227	235,280	1,750,227	退費5520元
登記罰鍰	44,123	627,183	44,123	627,183	退費2041元
地籍圖冊閱覽抄錄費	355,295	2,891,590	355,295	2,891,590	退費440元
複丈費及建物測量費	1,173,960	10,601,430	1,173,960	10,601,430	退費122000元
地目變更勘查費	—	—	—	—	
電傳資訊	—	—	—	—	
電子謄本	—	—	—	—	
其他	37,824	290,166	37,824	290,166	退費4170元
提存登記儲金	525,457	2,960,703	儲滿五年之登記儲金	—	
			儲滿五年之登記儲金-備註		
提用登記儲金	—	—	提存登記儲金-備註		
			提用登記儲金-備註		

填表

審核

業務主管人員
主辦統計人員

機關首長

資料來源：依據各地政事務所辦理之各項業務所收之地政規費暨本府之電傳資訊資料彙編。
填表說明：本表編製2份，於完成會核程序並經機關長官核章後，1份自存，1份送市、縣(市)政府。

中華民國108年 9月 5日 13:45:06 印製

花蓮縣鳳林地政事務所徵解地政規費(續2)

中華民國108年 8月

單位：新台幣元

規 費 名 稱	徵 收 數		解 庫 數		備 註
	本 月	本年累計	本 月	本年累計	
合 計	736,631	5,780,894	722,866	5,435,641	
土地法第65條登記費	24,935	83,365	22,442	63,782	
土地法第76條登記費	112,725	1,140,411	101,453	814,741	本月退4817元
書 狀 費	32,960	304,300	32,960	304,300	本月退800元
登 記 罰 鍰	23,776	178,952	23,776	178,952	
地籍圖冊閱覽抄錄費	28,475	439,475	28,475	439,475	本月退280元
複丈費及建物測量費	498,400	3,538,241	498,400	3,538,241	本月退18400元
地 目 變 更 勘 查 費	—	—	—	—	
電 傳 資 訊	—	—	—	—	
電 子 謄 本	—	—	—	—	
其 他	15,360	96,150	15,360	96,150	
提 存 登 記 儲 金	13,766	122,373	儲 滿 五 年 之 登 記 儲 金	—	
			儲 滿 五 年 之 登 記 儲 金 — 備 註		
提 用 登 記 儲 金	—	—	提 存 登 記 儲 金 — 備 註		
			提 用 登 記 儲 金 — 備 註		

填表

審核

業務主管人員
主辦統計人員

機關首長

資料來源：依據各地政事務所辦理之各項業務所收之地政規費暨本府之電傳資訊資料彙編。
填表說明：本表編製2份，於完成會核程序並經機關長官核章後，1份自存，1份送市、縣(市)政府。

中華民國108年 9月 5日 13:45:14 印製

花蓮縣玉里地政事務所徵解地政規費(續3完)

中華民國108年 8月

單位：新台幣元

規 費 名 稱	徵 收 數		解 庫 數		備 註
	本 月	本年累計	本 月	本年累計	
合 計	910,916	7,743,218	876,078	7,554,523	
土地法第65條登記費	60,504	308,664	54,454	277,802	退 3,494
土地法第76條登記費	287,886	1,578,373	259,098	1,420,540	退 219
書 狀 費	47,760	379,680	47,760	379,680	退 2,720
登 記 罰 鍰	22,616	121,011	22,616	121,011	退 0
地籍圖冊閱覽抄錄費	61,090	819,655	61,090	819,655	退 800
複丈費及建物測量費	416,400	4,424,800	416,400	4,424,800	退 57,000
地目變更勘查費	—	—	—	—	退 0
電 傳 資 訊	—	—	—	—	
電 子 謄 本	—	—	—	—	退 0
其 他	14,660	111,035	14,660	111,035	退 1,440
提 存 登 記 儲 金	34,838	188,695	儲滿五年之登記儲金	—	
			儲滿五年之登記儲金-備註		
提 用 登 記 儲 金	—	—	提存登記儲金-備註		
			提用登記儲金-備註		

填表

審核

業務主管人員
主辦統計人員

機關首長

資料來源：依據各地政事務所辦理之各項業務所收之地政規費暨本府之電傳資訊資料彙編。
填表說明：本表編製2份，於完成會核程序並經機關長官核章後，1份自存，1份送市、縣(市)政府。

中華民國108年 9月 5日 13:45:19 印製

花蓮縣徵解地政規費

中華民國108年 9月

單位：新台幣元

規費名稱	徵收數		解庫數		備註
	本月	本年累計	本月	本年累計	
合計	7,159,382	71,148,042	6,767,465	67,261,474	
土地法第65條登記費	342,742	2,149,508	308,468	1,923,317	
土地法第76條登記費	3,576,444	34,487,548	3,218,801	30,827,171	
書狀費	285,280	2,719,487	285,280	2,719,487	
登記罰鍰	50,609	977,755	50,609	977,755	
地籍圖冊閱覽抄錄費	373,860	4,524,580	373,860	4,524,580	
複丈費及建物測量費	1,988,400	20,552,871	1,988,400	20,552,871	
地目變更勘查費	—	—	—	—	
電傳資訊	104,145	944,968	104,145	944,968	
電子謄本	396,271	4,252,343	396,271	4,252,343	
其他	41,631	538,982	41,631	538,982	
提存登記儲金	391,917	3,663,688	儲滿五年之登記儲金	—	
			儲滿五年之登記儲金-備註		
提用登記儲金	—	—	提存登記儲金—備註		
			提用登記儲金—備註		

填表

審核

業務主管人員
主辦統計人員

機關首長

資料來源：依據各地政事務所辦理之各項業務所收之地政規費暨本府之電傳資訊資料彙編。
填表說明：本表編製2份，於完成會核程序並經機關長官核章後，1份自存，1份送市、縣(市)政府。

花蓮縣花蓮地政事務所徵解地政規費(續1)

中華民國108年 9月

單位：新台幣元

規費名稱	徵收數		解庫數		備註
	本月	本年累計	本月	本年累計	
合計	5,281,606	51,049,259	4,917,420	47,724,370	
土地法第65條登記費	297,896	1,712,633	268,106	1,541,371	退費4114元
土地法第76條登記費	3,343,965	31,536,285	3,009,569	28,382,658	退費4752元
書狀費	197,680	1,947,907	197,680	1,947,907	退費2960元
登記罰鍰	21,649	648,832	21,649	648,832	
地籍圖冊閱覽抄錄費	286,850	3,178,440	286,850	3,178,440	退費400元
複丈費及建物測量費	1,108,800	11,710,230	1,108,800	11,710,230	退費115000元
地目變更勘查費	—	—	—	—	
電傳資訊	—	—	—	—	
電子謄本	—	—	—	—	
其他	24,766	314,932	24,766	314,932	退費3900元
提存登記儲金	364,186	3,324,889	儲滿五年之登記儲金	—	
			儲滿五年之登記儲金-備註		
提用登記儲金	—	—	提存登記儲金－備註		
			提用登記儲金－備註		

填表

審核

業務主管人員
主辦統計人員

機關首長

資料來源：依據各地政事務所辦理之各項業務所收之地政規費暨本府之電傳資訊資料彙編。
填表說明：本表編製2份，於完成會核程序並經機關長官核章後，1份自存，1份送市、縣(市)政府。

花蓮縣鳳林地政事務所徵解地政規費(續2)

中華民國108年 9月

單位：新台幣元

規費名稱	徵收數		解庫數		備註
	本月	本年累計	本月	本年累計	
合計	573,309	6,354,203	565,603	6,001,244	
土地法第65條登記費	7,491	90,856	6,742	70,524	
土地法第76條登記費	69,571	1,209,982	62,614	877,355	本月退16元
書狀費	29,680	333,980	29,680	333,980	本月退560元
登記罰鍰	13,922	192,874	13,922	192,874	
地籍圖冊閱覽抄錄費	25,865	465,340	25,865	465,340	
複丈費及建物測量費	421,200	3,959,441	421,200	3,959,441	本月退29800元
地目變更勘查費	—	—	—	—	
電傳資訊	—	—	—	—	
電子謄本	—	—	—	—	
其他	5,580	101,730	5,580	101,730	
提存登記儲金	7,706	130,079	儲滿五年之登記儲金	—	
			儲滿五年之登記儲金-備註		
提用登記儲金	—	—	提存登記儲金—備註		
			提用登記儲金—備註		

填表

審核

業務主管人員
主辦統計人員

機關首長

資料來源：依據各地政事務所辦理之各項業務所收之地政規費暨本府之電傳資訊資料彙編。
填表說明：本表編製2份，於完成會核程序並經機關長官核章後，1份自存，1份送市、縣(市)政府。

花蓮縣玉里地政事務所徵解地政規費(續3完)

中華民國108年 9月

單位：新台幣元

規 費 名 稱	徵 收 數		解 庫 數		備 註
	本 月	本年累計	本 月	本年累計	
合 計	804,051	8,547,269	784,026	8,338,549	
土地法第65條登記費	37,355	346,019	33,620	311,422	退 0
土地法第76條登記費	162,908	1,741,281	146,618	1,567,158	退 329
書 狀 費	57,920	437,600	57,920	437,600	退 240
登 記 罰 鍰	15,038	136,049	15,038	136,049	退 0
地籍圖冊閱覽抄錄費	61,145	880,800	61,145	880,800	退 60
複丈費及建物測量費	458,400	4,883,200	458,400	4,883,200	退 37,800
地 目 變 更 勘 查 費	—	—	—	—	退 0
電 傳 資 訊	—	—	—	—	
電 子 謄 本	—	—	—	—	
其 他	11,285	122,320	11,285	122,320	退 0
提 存 登 記 儲 金	20,025	208,720	儲 滿 五 年 之 登 記 儲 金	—	
			儲 滿 五 年 之 登 記 儲 金-備 註		
提 用 登 記 儲 金	—	—	提 存 登 記 儲 金 — 備 註		
			提 用 登 記 儲 金 — 備 註		

填表

審核

業務主管人員
主辦統計人員

機關首長

資料來源：依據各地政事務所辦理之各項業務所收之地政規費暨本府之電傳資訊資料彙編。
填表說明：本表編製2份，於完成會核程序並經機關長官核章後，1份自存，1份送市、縣(市)政府。

花蓮縣徵解地政規費

中華民國108年10月

單位：新台幣元

規 費 名 稱	徵 收 數		解 庫 數		備 註
	本 月	本年累計	本 月	本年累計	
合 計	7,378,400	78,526,442	6,599,638	73,861,112	
土地法第65條登記費	168,488	2,317,996	151,640	2,074,957	
土地法第76條登記費	3,461,148	37,948,696	3,115,034	33,942,205	
書 狀 費	292,880	3,012,367	293,040	3,012,527	
登 記 罰 鍰	83,931	1,061,686	83,931	1,061,686	
地籍圖冊閱覽抄錄費	421,115	4,945,695	421,115	4,945,695	
複丈費及建物測量費	2,311,400	22,864,271	1,895,600	22,448,471	
地 目 變 更 勘 查 費	—	—	—	—	
電 傳 資 訊	112,727	1,057,695	112,727	1,057,695	
電 子 謄 本	478,011	4,730,354	478,011	4,730,354	
其 他	48,700	587,682	48,540	587,522	
提 存 登 記 儲 金	362,963	4,026,651	儲 滿 五 年 之 登 記 儲 金	—	
			儲滿五年之登記儲金-備註		
提 用 登 記 儲 金	—	—	提 存 登 記 儲 金 — 備 註		
			提 用 登 記 儲 金 — 備 註		

填表

審核

業務主管人員
主辦統計人員

機關首長

花蓮縣花蓮地政事務所徵解地政規費(續1)

中華民國108年10月

單位：新台幣元

規費名稱	徵收數		解庫數		備註
	本月	本年累計	本月	本年累計	
合計	4,948,293	55,997,552	4,628,650	52,353,020	
土地法第65條登記費	123,396	1,836,029	111,056	1,652,427	退費117元
土地法第76條登記費	3,073,034	34,609,319	2,765,731	31,148,389	退費13359元
書狀費	209,920	2,157,827	209,920	2,157,827	退費7520元
登記罰鍰	68,583	717,415	68,583	717,415	
地籍圖冊閱覽抄錄費	313,180	3,491,620	313,180	3,491,620	
複丈費及建物測量費	1,132,800	12,843,030	1,132,800	12,843,030	退費79650元
地目變更勘查費	—	—	—	—	
電傳資訊	—	—	—	—	
電子謄本	—	—	—	—	
其他	27,380	342,312	27,380	342,312	退費3520元
提存登記儲金	319,643	3,644,532	儲滿五年之登記儲金	—	
			儲滿五年之登記儲金-備註		
提用登記儲金	—	—	提存登記儲金-備註		
			提用登記儲金-備註		

填表

審核

業務主管人員
主辦統計人員

機關首長

資料來源：依據各地政事務所辦理之各項業務所收之地政規費暨本府之電傳資訊資料彙編。
填表說明：本表編製2份，於完成會核程序並經機關長官核章後，1份自存，1份送市、縣(市)政府。

中華民國108年11月 7日 10:09:24 印製

花蓮縣鳳林地政事務所徵解地政規費(續2)

中華民國108年10月

單位：新台幣元

規費名稱	徵收數		解庫數		備註
	本月	本年累計	本月	本年累計	
合計	925,003	7,279,206	912,877	6,914,121	
土地法第65條登記費	13,276	104,132	11,949	82,473	
土地法第76條登記費	107,994	1,317,976	97,195	974,550	
書狀費	34,080	368,060	34,080	368,060	本月退400元
登記罰鍰	4,258	197,132	4,258	197,132	
地籍圖冊閱覽抄錄費	39,235	504,575	39,235	504,575	
複丈費及建物測量費	716,600	4,676,041	716,600	4,676,041	本月退55200元
地目變更勘查費	—	—	—	—	
電傳資訊	—	—	—	—	
電子謄本	—	—	—	—	
其他	9,560	111,290	9,560	111,290	
提存登記儲金	12,127	142,206	儲滿五年之登記儲金	—	
			儲滿五年之登記儲金-備註		
提用登記儲金	—	—	提存登記儲金－備註		
			提用登記儲金－備註		

填表

審核

業務主管人員
主辦統計人員

機關首長

花蓮縣玉里地政事務所徵解地政規費(續3完)

中華民國108年10月

單位：新台幣元

規費名稱	徵收數		解庫數		備註
	本月	本年累計	本月	本年累計	
合計	914,366	9,461,635	467,373	8,805,922	
土地法第65條登記費	31,816	377,835	28,635	340,057	退0
土地法第76條登記費	280,120	2,021,401	252,108	1,819,266	退1,074
書狀費	48,880	486,480	49,040	486,640	退1,920
登記罰鍰	11,090	147,139	11,090	147,139	退0
地籍圖冊閱覽抄錄費	68,700	949,500	68,700	949,500	退360
複丈費及建物測量費	462,000	5,345,200	46,200	4,929,400	退11,800
地目變更勘查費	—	—	—	—	
電傳資訊	—	—	—	—	
電子謄本	—	—	—	—	
其他	11,760	134,080	11,600	133,920	退120
提存登記儲金	31,193	239,913	儲滿五年之登記儲金	—	
			儲滿五年之登記儲金-備註		
提用登記儲金	—	—	提存登記儲金-備註		
			提用登記儲金-備註		

填表

審核

業務主管人員
主辦統計人員

機關首長

花蓮縣徵解地政規費

中華民國108年11月

單位：新台幣元

規費名稱	徵收數		解庫數		備註
	本月	本年累計	本月	本年累計	
合計	7,763,984	86,290,426	7,417,808	81,278,920	
土地法第65條登記費	87,601	2,405,597	78,842	2,153,799	
土地法第76條登記費	3,374,180	41,322,876	3,036,763	36,978,968	
書狀費	301,120	3,313,487	301,120	3,313,647	
登記罰鍰	77,323	1,139,009	77,323	1,139,009	
地籍圖冊閱覽抄錄費	406,360	5,352,055	406,360	5,352,055	
複丈費及建物測量費	2,885,580	25,749,851	2,885,580	25,334,051	
地目變更勘查費	—	—	—	—	
電傳資訊	90,117	1,147,812	90,117	1,147,812	
電子謄本	473,427	5,203,781	473,427	5,203,781	
其他	68,276	655,958	68,276	655,798	
提存登記儲金	346,176	4,372,827	儲滿五年之登記儲金	—	
			儲滿五年之登記儲金-備註		
提用登記儲金	—	—	提存登記儲金—備註		
			提用登記儲金—備註		

填表

審核

業務主管人員
主辦統計人員

機關首長

花蓮縣花蓮地政事務所徵解地政規費(續1)

中華民國108年11月

單位：新台幣元

規費名稱	徵收數		解庫數		備註
	本月	本年累計	本月	本年累計	
合計	5,198,281	61,195,833	4,876,067	57,229,087	
土地法第65條登記費	79,448	1,915,477	71,503	1,723,930	退費45496元
土地法第76條登記費	3,142,697	37,752,016	2,828,428	33,976,817	退費9233元
書狀費	189,200	2,347,027	189,200	2,347,027	退費6080元
登記罰鍰	73,092	790,507	73,092	790,507	
地籍圖冊閱覽抄錄費	305,410	3,797,030	305,410	3,797,030	退費800元
複丈費及建物測量費	1,365,800	14,208,830	1,365,800	14,208,830	退費136200元
地目變更勘查費	—	—	—	—	
電傳資訊	—	—	—	—	
電子謄本	—	—	—	—	
其他	42,634	384,946	42,634	384,946	退費2170元
提存登記儲金	322,214	3,966,746	儲滿五年之登記儲金	—	
			儲滿五年之登記儲金—備註		
提用登記儲金	—	—	提存登記儲金—備註		
			提用登記儲金—備註		

填表

審核

業務主管人員
主辦統計人員

機關首長

花蓮縣鳳林地政事務所徵解地政規費(續2)

中華民國108年11月

單位：新台幣元

規費名稱	徵收數		解庫數		備註
	本月	本年累計	本月	本年累計	
合計	538,590	7,817,796	529,900	7,444,021	
土地法第65條登記費	4,966	109,098	4,470	86,943	
土地法第76條登記費	81,942	1,399,918	73,748	1,048,298	本月退29元
書狀費	27,040	395,100	27,040	395,100	本月退240元
登記罰鍰	880	198,012	880	198,012	
地籍圖冊閱覽抄錄費	32,690	537,265	32,690	537,265	
複丈費及建物測量費	379,980	5,056,021	379,980	5,056,021	本月退1,1400元
地目變更勘查費	—	—	—	—	
電傳資訊	—	—	—	—	
電子謄本	—	—	—	—	
其他	11,092	122,382	11,092	122,382	
提存登記儲金	8,690	150,896	儲滿五年之登記儲金	—	
			儲滿五年之登記儲金-備註		
提用登記儲金	—	—	提存登記儲金—備註		
			提用登記儲金—備註		

填表

審核

業務主管人員
主辦統計人員

機關首長

花蓮縣玉里地政事務所徵解地政規費(續3完)

中華民國108年11月

單位：新台幣元

規費名稱	徵收數		解庫數		備註
	本月	本年累計	本月	本年累計	
合計	1,463,569	10,925,204	1,448,297	10,254,219	
土地法第65條登記費	3,187	381,022	2,869	342,926	退0
土地法第76條登記費	149,541	2,170,942	134,587	1,953,853	退0
書狀費	84,880	571,360	84,880	571,520	退160
登記罰鍰	3,351	150,490	3,351	150,490	退0
地籍圖冊閱覽抄錄費	68,260	1,017,760	68,260	1,017,760	退40
複丈費及建物測量費	1,139,800	6,485,000	1,139,800	6,069,200	退19,800
地目變更勘查費	—	—	—	—	
電傳資訊	—	—	—	—	
電子謄本	—	—	—	—	
其他	14,550	148,630	14,550	148,470	退700
提存登記儲金	15,272	255,185	儲滿五年之登記儲金	—	
			儲滿五年之登記儲金—備註		
提用登記儲金	—	—	提存登記儲金—備註		
			提用登記儲金—備註		

填表

審核

業務主管人員
主辦統計人員

機關首長